

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检查（勘察）笔录

时间起讫：2026年3月28日14时30分至2026年3月28日15时30分

地点：龙岩市永定区高头镇大岭下都年岗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名称或姓名：永定区都年岗家庭农场

经营者：江城翠 电话： 身份证号码

工作单位：永定区都年岗家庭农场 职务：经营者

检查（勘察）人及执法证编号：沈庆喜 13080015097、张根书 13080015099

记录人：沈庆喜 13080015097 其他参加人及工作单位：

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（执法证编号：13080015097、13080015099），

请过目确认：我确认，对身份无异议

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，你应当配合调查，如实提供材料，不得拒绝、阻碍、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。如果你认为检查人与本案有利害关系，可能影响公正办案，可以申请回避，并说明理由。

请确认：已听懂，不用回避

现场情况：2026年3月28日，我局执法人员根据2026年第一季度“双随机”任务安排，对永定区都年岗家庭农场进行现场检查，情况如下：

1. 该农场办理了营业执照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2350822MA30DXE7XT），2019年10月28日办理了年存栏生猪307头项目环境影响备案登记表，2020年6月30日办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（登记编号：92350822MA30DXE7XT001W，有效期：2025年7月30日至2030年7月29日）。

2. 检查时，该农场正常养殖，现存栏生猪约130头。废水处理工艺：粪尿→干湿分离→沉淀池→沼气池（150m³）→曝气曝氧池、储液池（300m³）→浇灌柿子山（60亩）。现场检查时，该农场配套的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有运行，两侧水沟无废水外排的痕迹，现场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。

3. 执法人员现场检查、拍摄取证，均在该农场经营者江城翠的陪同下进行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管理人确认意见：

以上笔录已阅无误，情况属实。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管理人签字：江城翠 2026年3月28日

检查（勘察）人签字：沈庆喜、张根书 2026年3月28日

记录人签字：沈庆喜 2026年3月28日

参加人签字： 年 月 日